

特殊學校教育工作小組

第十六次會議

討論摘要

日期：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至十二時五十分

地點：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東翼地下1號會議室

出席委員：

覃翠芝女士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特殊教育及幼稚園教育)(主席)

沈少芳校長 香港特殊學校議會代表

胡小玲校長 香港特殊學校議會代表

周璜鋁先生 香港特殊學校議會代表

林日豐校長 香港津貼中學議會代表

梁少霞校長 香港津貼小學議會代表

林鎮威先生 香港教育學院特殊學習需要與融合教育中心

(中心總監冼權鋒教授因外訪由林鎮威先生代表出席)

陳家立先生 匡智會代表

曹偉康先生 香港明愛服務總主任

郭俊泉先生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復康總主任

曾蘭斯女士 協康會代表

袁漢林先生 智障人士服務網絡代表

張蕾女士 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代表

(廖桂玉女士因事未能出席由張蕾女士代表出席)

林偉邦先生 同心家長會代表

楊世文先生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代表

陳文卿女士 社會福利署代表

黃錦榮先生 教育局首席督學(特殊教育支援1)

何志權先生 教育局首席督學(特殊教育支援2)

黃啟鴻博士 教育局總課程發展主任(特殊教育需要)

郭關惠貞女士 教育局高級督學(特殊教育支援1)1(秘書)

列席者：

黃邱慧清女士 教育局副秘書長(3)

黃兆冰女士 教育局高級督學(特殊教育支援2)

羅小玲女士 教育局督學(特殊教育支援1)7

討論重點

1 歡迎及介紹新任委員及通過上次會議摘要

- 1.1 主席歡迎及介紹新接任委員，包括津貼中學議會代表林日豐校長、香港特殊學校議會代表沈少芳校長、胡小玲校長、周璜鋁校長、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委員楊世文律師、匡智會代表陳家立先生、智障人士服務網絡代表袁漢林先生及同心會家長代表林偉邦先生。主席並向各委員介紹教育局副秘書長黃邱慧清女士及社會福利署(社署)陳文卿女士。另外，香港教育學院冼權鋒教授因外訪由林鎮威先生代表出席，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新委任委員代表廖桂玉女士因事未能出席，由張蕾女士代表出席是次會議。
- 1.2 秘書處沒有收到修訂會議摘要的建議。與會者一致通過第 15 次會議的摘要。摘要將上載至教育局網頁。

2 續議事項

2.1 點線面支援模式的推展

教育局自 2009/10 學年推出「點線面支援模式」，目的在加強對特殊學校在學與教方面的支援，並與特殊學校保持良好的溝通。首席督學(特殊教育支援 2)報告該支援模式於 2013/14 及 2014/15 學年的推行情況，詳情如下：

- 全面溝通(面)：2013/14 學年，特殊教育支援第二組以「好人好故事」為主題，收集校園內一些感人、成功或有啟發性的故事，以物色一些可供分享的個案，並安排於合適的平台分享；而在 2014/15 學年，探訪重點為學校推行「個別學習計劃」的情況及非華語學生的支援。
- 網絡提升(線)：特殊教育支援第二組在 2013/14 學年為 8 所特殊學校組織了兩個學習圈，分別以語文科及數學科為題；有關教師以課堂學習研究的形式進行教學策略的探討，香港教育學院課堂學習研究中心擔任學術顧問，特殊教育支援第二組則提供專業協助。教師透過專業交流、課堂實踐、互相觀摩等學習圈活動，提升課堂設計及教學的技巧。在 2014/15 學年，8 所特殊學校組成的兩個學習圈，分別以「數學科」及「處理情緒行為問題」為主題。
- 個別發展(點)：在 2012/13 至 2014/15 學年，教育局委託了香港中文大學，透過「優質學校改進計劃：特殊學校支援」，為 24 所特殊學校提供校本專業支援，在學校管理、課程發展、課堂教學等多個層面進行協作，特殊教育支援第二組亦提供專業協助。此外，由

教育局推動及優質教育基金資助，路德會啟聾學校於2012/13至2014/15學年推行為期三年的「手語輔助教學計劃」，會於2014/15學年繼續進行；在教育局推動及協作下，學校自2010/11學年成立「語文發展小組」，探討如何提升聽障學童學習語文的效能。在支援視障學校方面，教育局與心光學校透過「視障學童運用輔助科技促進學習」工作小組，探討如何提升學與教的效能。此外，因應新增的「生涯規劃津貼」，特殊教育支援第二組計劃於本學年與局內有關組別協作，探討特殊學校如何加強有關的服務及安排。

2.2 教師的專業發展

2.2.1 首席督學(特殊教育支援2)報告教師在特殊教育的專業發展，撮要如下：

- 由2012/13至2014/15學年，來自41所特殊學校共105位教師報讀「有嚴重或多重殘疾兒童的教育」課程。
- 在2013/14學年，共有42名來自普通學校及特殊學校的教師報讀「以心理學方法處理學生行為問題的有效策略」專題課程。2014/15學年教育局會繼續安排該課程，預計於2015年5月或6月開辦。
- 在2013/14學年，共有559名教學助理參與培訓課程，包括特殊學校的教師助理)。2014/15學年的課程將於2014年11月底開課。
- 教育局已在2013/14學年舉辦「照顧有醫療情況複雜學生」的講座和工作坊，以加強特殊學校教職員照顧這些學生的專業知識和技能。由於反應理想，2014/15學年會繼續舉辦同類的培訓。
- 「三層課程」的微調：因應參與教師對配屬計劃的正面評價，由2014/15學年開始，配屬計劃將加入高級課程核心單元內，所有學員必須參與配屬計劃。此外，教育局亦會加強專題課程的實用性，透過理論與實踐，讓學員應用有關的專業知識及技巧。

2.2.2 委員感謝教育局舉辦的培訓和校本支援活動。討論摘錄如下：

- 有委員表示由於特殊學校的教學環境和學生的情況與普通學校有很大差異，故此有需要為特殊學校的教師助理另設培訓課程，以更切合他們的工作需要。
- 首席督學(特殊教育支援2)表示，現時為教學助理開設的課程，收生對象為普通學校的教學助理，但亦接受特殊學校的教學助理報讀，他會留意報讀情況，如果有足夠特殊學校的教學助理報

讀，會盡可能編排他們在同一班上課，並調適課程內容以配合特殊學校的實際情況。主席指教育局可探討另行為特殊學校的教學助理開辦課程，以配合特殊學校的實際需要。

- 有委員提出，為配合生涯規劃津貼的發放，可考慮於特殊學校教師的培訓課程內加入生涯規劃的元素，以加強教師在這方面的認識。
- 主席表示贊同。特殊教育支援第二組會將有關建議向培訓機構反映。此外，負責生涯規劃的科組亦會安排經驗分享，讓業界互相參考不同的做法。
- 家長代表建議特殊學校的課程加入有關學生心理健康及德育的元素，亦希望教育局能為家長提供培訓課程，如處理有特殊教育需要子女的技巧。
- 主席指出，特殊學校的專業人員，包括輔導教師、社工及教育心理學家，會為學生提供德育培訓和心理輔導。學校亦會為家長舉辦講座、工作坊等，分享家長與有特殊教育需要子女相處的技巧。此外，政府不同部門（包括衛生署和社會福利署）及非政府機構亦有投放資源推行家長教育。

3 機構代表分享

3.1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3.1.1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社聯)代表簡介社聯的架構及運作模式。

3.1.2 委員感謝社聯代表詳細的講解。就委員查詢可否透過社聯為特殊學校學生安排工作實習的機會，社聯代表表示可於會後聯絡及商討可行性。

3.2 香港明愛

香港明愛代表分享該機構的服務範疇，包括特殊教育服務及融合教育支援服務。

3.2.1 委員表示欣賞明愛為學生舉辦的實習活動。明愛代表指他們得到熱心僱主支持，但某些機構或公司地點較為分散，明愛在安排學生實習上亦遇到困難，將於稍後檢討計劃成效。

- 3.2.2 家長代表表示十分欣賞明愛能善用家長資源推動活動，因家長對子女的認識及支援十分重要。家長和學校間建立互信對子女學習亦有正面影響。另有家長代表指有些家長未能接受及面對弱能子女，在情緒上需要支援。該代表並認為家長應不斷增值自己，報讀一些實用性的課程，例如幼兒教育課程等。主席同意家長的支援對特殊教育十分重要，有需要加強家長教育。
- 3.2.3 協康會代表分享協康會與香港中文大學賽馬會公共衛生及基層醫療學院於 2011 年聯合進行的「自閉症兒童家長壓力調查」結果，自閉症兒童家長的壓力指數遠遠高出正常範圍，故自閉症家長需要支援及學習相關的知識和技巧幫助子女。協康會提供有系統的家長培訓，例如曾與公開大學合辦特殊教育教師遙距課程，雖然課程的對象為老師，亦有很多家長報讀，從而進一步認識子女的需要，協助他們學習及成長。協康會的專業教育及發展學會也為家長提供有系統的訓練，讓家長運用適切的方法教導孩子。
- 3.2.4 社署代表表示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已於本年三月份常規化，期望能從不同的層面減輕其家人/照顧者的壓力，改善他們的生活質素。社署代表亦派發相關單張供委員參考。
- 3.2.5 主席指出不同界別和機構在過往十年的努力，令社會各界對特殊教育的認識有所提升，家長對特殊教育的態度也有轉變。
- 3.2.6 有委員提議教育局建立平台，讓特殊學校和家長組織等分享資訊。
- 3.2.7 主席表示特殊學校教育工作小組有不同界別的代表，各委員可透過這個平台分享資訊和經驗，並將有關訊息與業界分享。此外，教育局一直舉辦不同的活動，讓外界認識家校合作的重要。
- 3.2.8 教育局副秘書長(3)指出，參與工作小組的成員來自不同界別，就特殊教育發展提供建議。特殊學校議會、津貼中小學議會代表，在學校角度提供意見；香港教育學院則會在教師培訓，另有不同界別代表包括家長代表等等提供意見，教育局負責政策制定，並以資源配合，期望透過大家的共同努力，特殊教育的措施及配套會更臻完善。

4 會議事項

4.1 特殊學校課程(智障學生)的發展

4.1.1 總課程發展主任(特殊教育需要)報告特殊學校課程(智障學生)的進展及未來工作重點，摘錄如下：

- 在 2014/15 學年，課程發展處為特殊學校提供了 11 項校本支援計劃(學習圈)：

計劃名稱	參與學校數目
發展「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調適架構」(非華語智障學生適用)及校本教師專業支援計劃	6
「發展閱讀學習單元設計示例」校本支援計劃	4
「基礎教育數學科」校本支援計劃	9
「初中科技教育」校本支援計劃	4
為智障學生而設的基礎教育常識科學習圈	7
「為嚴重智障學生而設的課程設計及調適」教師專業支援計劃	6
學校支援夥伴計劃－支援特殊學校運用《學習進程架構》展示學生學習進展	9
卓越領導校本支援計劃(特殊學校)	5
「初中科技教育」校本支援計劃	6
「基礎教育數學科」專業發展及校本支援計劃	9
「應用兒童讀物設計教材及策略運用」校本支援計劃	12

- 在 2014/15 學年，共有 4 個借調老師計劃：

計劃名稱	參與學校數目
支援特殊學校運用《學習進程架構》展示學生學習進展	9
基礎教育(數學及常識科)課程調適及評估計劃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小一至中三)	16
「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調適架構」(非華語智障學生適用)支援計劃(小一至中三)	6
增潤科技教育學習領域(智障學生)調適課程： 聯校協助發展有效的學與教策略	4

- 在 2014/15 學年，課程發展處共為 6 間特殊學校進行種籽計劃，發展為智障學生而設的中國語文課程的學與教資源(小一至中三)，及為智障學生而調適的課程：增潤科技教育學習領域(中一至中三)。

- 課程發展處組織校長團前往英國兩所大學，分別是英國劍橋大學及北安普頓大學。藉著兩所英國大學提供的課程及專業交流平台，安排到當地主流學校及特殊學校探訪，以加強特殊學校校長對課程調適及 P-scales 的應用。
- 為智障學生而設的應用學習調適課程 (Adapted Applied Learning):
 - 在 2013/15 年度，開辦課程機構開辦了 12 個課程，合共 19 班；
 - 在 2014/16 年度，開辦課程機構開辦了 10 個課程，合共 15 班；
 - 在 2014/15 學年，共有 4 個機構為智障學生提供應用學習調適課程，分別是明愛樂務綜合職業訓練中心、匡智會、聖雅各福群會及職業訓練局。

未來工作重點

- 為非華語智障學生發展「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調適架構」及提供校本教師專業支援；
- 在 2014/15 學年，課程發展處會為 4 間特殊學校進行課程發展探訪；
- 推動特殊學校有效地使用學習進程架構，建立「促進學習的評估」文化；
- 除繼續完善基礎科目（小一至中三）的「常識科」及「增潤科技教育科」外，另外積極發展「數學科」科；
- 繼續提供教師專業培訓，以增強「學與教」的效能。

4.2 簡介特殊學校的改善措施

4.2.1 首席督學(特殊教育支援 1)簡述教育局於 2014/15 學年推出的多項改善措施，提升特殊學校的教育服務，包括：

- 下調視障兒童學校及群育學校的每班人數，由 15 人逐步減至 12 人；
- 為智障兒童學校、肢體傷殘兒童學校、視障兼智障兒童學校及醫院學校精神科班提供額外教師助理；
- 增加特殊學校宿舍部的人手，並提供額外津貼以照顧醫療情況複雜的宿生等。

4.2.2 其他津貼：

- 由 2014/15 學年起，所有公營小學，包括特殊學校，不論其開辦的班級數目，將獲發放相等於一名文書助理薪金的經常現金津貼，以協助學校處理因推行各項教育政策（特別是與扶貧有關的措施）而增加的行政及文書工作。
- 由 2014/15 學年起，為學校提供生涯規劃津貼及額外撥款照顧非華語學生。

4.2.3 委員就上述改善措施提供意見，摘錄如下：

- 群育學校班額下調會影響社工人手
- 中度智障兒童學校內自閉症學生較多，建議教育局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為此類學校提供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
- 學校在招聘專責人員方面出現困難，影響特殊學校的運作。建議改善治療師職系的待遇和晉升機會。

4.2.4 就上述意見，教育局回應如下：

- 學校社工的編制按學額計算，只有在學生人數減少的情況下，學校的社工人手才可能會受影響。隨著新高中課程推行及下調每班學生人數等措施的推行，近年部分特殊學校的開班數目有所增加，數十間特殊學校因而需要進行加建／改裝工程。
- 教育局已為輕度智障兒童學校、中度智障兒童學校及輕、中度智障兒童學校提供額外資源教師及教師助理，以照顧有自閉症的學童。至於為自閉症學生增聘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的建議，已於教育局與香港特殊學校議會會議上討論。
- 主席補充，倘若特殊學校在招聘專責人員方面遇到困難，可考慮凍結專責人員職位空缺轉領現金津貼，以購買相關服務。然而，長遠的解決方法是增加有關治療師的培訓，這需要時間和培訓機構的配合。
- 教育局首席督學(特殊教育支援 1)補充，特殊學校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的編制按學生人數計算，晉升職位數目要視乎全校的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的人數而定，教育局有既定的機制考量。

- 4.2.5 協康會代表表示協康會在招聘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上也出現困難，但不建議教育局調高薪酬，以免造成學校和其他機構以高薪爭聘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的情況。協康會亦盡量減少外購服務，避免鼓勵大量前線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投身私營市場。社聯代表亦表示，解決專責人員短缺問題的長遠方案是培訓人才，增加市場供應。

4.3 特殊學校轉介及學位安排

4.3.1 學前兒童學位安排的最新進展

首席督學(特殊教育支援 2)報告有關特殊學校轉介及學位 — 學前兒童學位安排的最新進展：

- 在 2013/14 學年，進一步微調學位安排程序，程序分兩個階段：
第一階段：處理選擇基本區個案，如學校未能有足夠空額取錄所有基本區個案，將以抽籤方式處理。
第二階段：一併處理選擇延伸區及選擇全港區的個案。
- 學齡及學前兒童獲安排入讀一所特殊學校後，將不可同時輪候另一所特殊學校。
- 教育局會在每年三月中開始凍結特殊學校的學位空缺，以便處理準小一學童的學位安排。
- 家長、衛生署及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兒童體能測驗中心、學前兒童中心對調整後的轉介及學位安排機制有正面評價。
- 學位安排結果已分別在五月及六月初致函通知特殊學校及家長，較過往提早 1-2 星期，讓學校有較充裕時間處理新生入學事宜。
- 2014/15 年度的學位申請情況和以往相若，大部分家長選擇基本區學校，極少數家長選擇全港區學校。就智障兒童學校情況而言，超過 80% 的申請者可獲安排入讀基本區學校，而約有 2% 家長為子女申請全港區學校。大部分兒童無需經抽籤程序已獲安排學校。

4.3.2 轉介醫療情況複雜的學生

- 教育局與醫管局已落實轉介新入學「醫療情況複雜的兒童」的工作流程。
- 對於醫療情況複雜兒童的新個案，教育局會先與轉介學童的有關機構及其家長聯絡，以了解更多學童背景及醫療情況，並將有關資料轉告學校。如有需要，教育局會安排會議，讓學校、醫生及教育局共同商討支援學童的措施。

4.3.3 首席督學(特殊教育支援 2)表示，家長在選校時應聽取醫生及專家的意見，以學生的能力和支援需要為首要考慮，並與學校保持溝通及互相配合。

4.3.4 家長代表表示，參觀不同的特殊學校後發現每間學校都有其特色，有些學校十分重視課程，有些則在家長支援方面表現特別出色。他建議家長要多聽多看多認識，亦可考慮參加家長分享會，從不同方面了解學校的情況。

4.3.5 主席明白家長期望為子女提供最好的教育，故此家長特別重視選校。特殊教育支援第二組同工會個別接見家長及學生，向他們解釋特殊學校的特點及有關的資訊。學生入讀特殊學校後，家校合作對學生的學習及融入校園生活十分重要。

5. 下次會議日期

將另行通知